

证券代码：874497

证券简称：永盛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否决议案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本次股东会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0,120,3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6.03%。会议的召集及举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7）。

二、否决议案审议情况

审议否决 1.1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2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反对股数

60,120,3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未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否决议案原因

因与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沟通，了解了最新工商备案登记要求，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改。修改后，形成需整体表决的非累积投票议案二、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由股东张永亮以临时议案的方式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临时议案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36）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股东会否决议案的情况，是参会股东基于慎重考虑作出的决定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也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》

浙江永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11 日